

深圳技师学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深圳技师学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技师学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技师学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五、附件

一、深圳技师学校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技师学院的主要职责是：通过全日制教育方式，为深圳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级技术技能人才，同时通过业余培训等方式，面向社会人员和企业在岗职工开展技能培训、技能鉴定和继续教育等服务。

（二）机构设置

深圳技师学院只有深圳技师学院本级 1 家基层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深圳技师学院内设机构 10 个行政处室（党委办公室、办公室、人事处、教务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处、总务处、信息处、财务处、保卫处）和 13 个二级学院（设计学院、商贸学院、珠宝学院、信息与通信学院、中德智造学院、交通学院、应用生物学院、传播工程学院、人文学院、景观与生态学院、创新创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深圳技师学院事业编制数 529 人，实有在编人数 417 人；退休 100 人；学生人数 10,27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55 人。

二、 深圳技师学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190.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五、事业收入	5	7,269.80	五、教育支出	30	45,411.7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八、其他收入	8	1.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95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	776.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42.0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4,872.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本年收入合计	22	53,462.04	本年支出合计	47	54,059.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3	597.47	结余分配	4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总计	25	54,059.51	总计	50	54,059.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462.04	46,190.98		7,269.80			1.26
205	教育支出	44,814.29	37,543.23		7,269.80			1.26
20503	职业教育	34,184.40	26,913.34		7,269.80			1.26
2050303	技校教育	34,184.40	26,913.34		7,269.80			1.26
20508	进修及培训	65.20	65.20					
2050803	培训支出	65.20	65.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564.69	10,564.69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8,196.10	8,196.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8.59	2,368.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6.27	2,95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6.27	2,956.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6.63	776.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5.47	1,495.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4.17	684.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41	77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41	776.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6.41	776.4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42.09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42.0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42.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2.98	4,872.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2.98	4,872.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8.98	1,678.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194.00	3,19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059.51	23,487.70	30,571.81			
205	教育支出	45,411.76	15,490.02	29,921.74			
20503	职业教育	34,781.87	15,490.02	19,291.85			
2050303	技校教育	34,781.87	15,490.02	19,291.8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5.20		65.20			
2050803	培训支出	65.20		65.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564.69		10,564.69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8,196.10		8,196.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8.59		2,368.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6.27	2,348.29	607.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6.27	2,348.29	607.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6.63	168.65	607.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5.47	1,495.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4.17	684.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41	77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41	776.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6.41	776.4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42.09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9		42. 0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9		42. 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 872. 98	4, 872. 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 872. 98	4, 872. 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 678. 98	1, 678. 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 194. 00	3, 194.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190.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37,543.23	37,543.2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956.27	2,95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776.41	776.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42.09	42.0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872.98	4,872.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46,190.98	本年支出合计	49	46,190.98	46,190.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6			53				
总计	27	46,190.98	总计	54	46,190.98	46,19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190.98	23,487.70	22,703.28
205	教育支出	37,543.23	15,490.02	22,053.21
20503	职业教育	26,913.34	15,490.02	11,423.32
2050303	技校教育	26,913.34	15,490.02	11,423.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65.20		65.20
2050803	培训支出	65.20		65.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564.69		10,564.69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8,196.10		8,196.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8.59		2,368.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6.27	2,348.29	607.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6.27	2,348.29	607.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6.63	168.65	607.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5.47	1,495.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4.17	684.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41	77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41	776.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6.41	776.4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42.09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42.0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42.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2.98	4,872.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2.98	4,872.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8.98	1,678.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194.00	3,19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54.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2.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98.81	30201	办公费	114.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88.76	30202	印刷费	1.4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5.4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646.55	30205	水费	177.8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5.47	30206	电费	639.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4.17	30207	邮电费	18.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6.4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34.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3	30211	差旅费	28.6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78.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9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4.39	30214	租赁费	0.6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0.6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8.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8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0.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4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4.0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6.9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461.01	30229	福利费	23.5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7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2			
人员经费合计		20,305.01	公用经费合计					3,18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2.00		64.00		64.00	18.00	46.21		43.74		43.74	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深圳技师学院2020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深圳技师学院2020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三、深圳技师学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54,059.51万元，其中：本年度收入53,462.04万元（含其他收入1.26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597.47万元；与2019年度收入55,778.13万元相比，减少2,316.09万元，减少4.2%。减少的主要原因：疫情时期，响应政府号召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比2020年年初预算总收入51,386.54万元，增加2,672.97万元，增加5.2%。增加的主要原因：主要为考核绩效奖、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政策性工资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改革和省人社厅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等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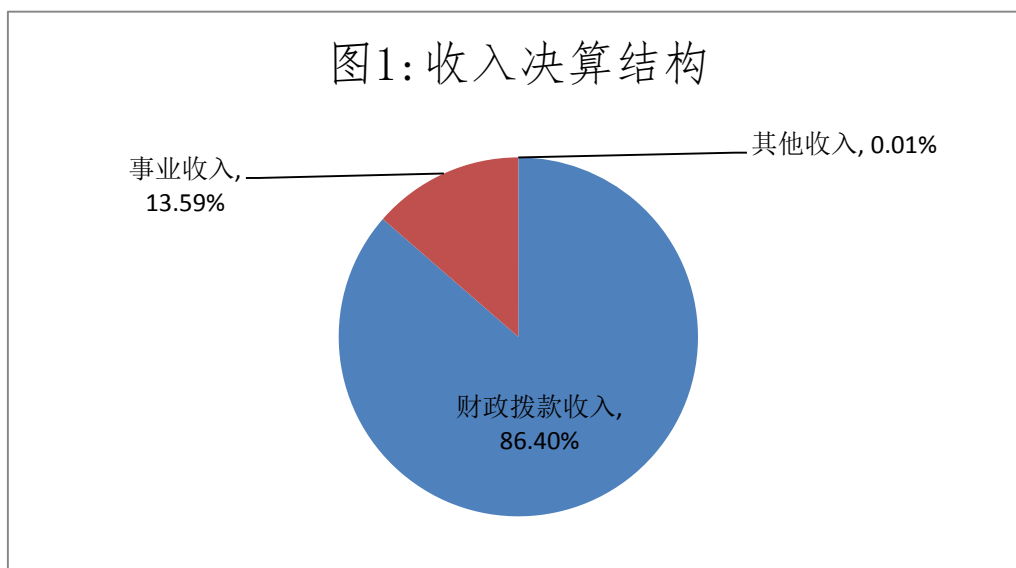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4,059.51 万元，其中：本年度支出 54,059.51 万元；与 2019 年度支出 54,595.60 万元相比，减少 536.09 万元，减少 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时期，响应政府号召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比 2020 年年初预算总支出增加 2,672.97 万元，增加 5.2%。增加的主要原因：考核绩效奖、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政策性工资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改革和省人社厅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等款项。其中：教育支出 45,411.76 万元，占总支出的 8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6.27 万元，占总支出的 5.5%；卫生健康支出 776.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0.1%；住房保障支出 4,872.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3,462.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190.98 万元，占 86.4%；事业收入 7,269.80 万元，占 13.6%；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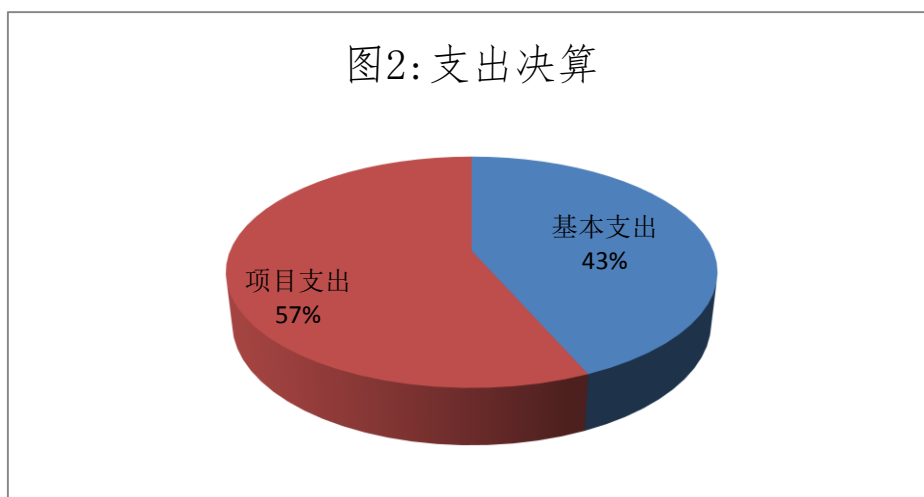
他收入 1.26 万元，占 0.0%。

其他收入 1.26 万元，主要是：合作企业捐赠资金 1.26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2020年度支出合计54,059.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487.70万元，占43.5%；项目支出30,571.81万元，占56.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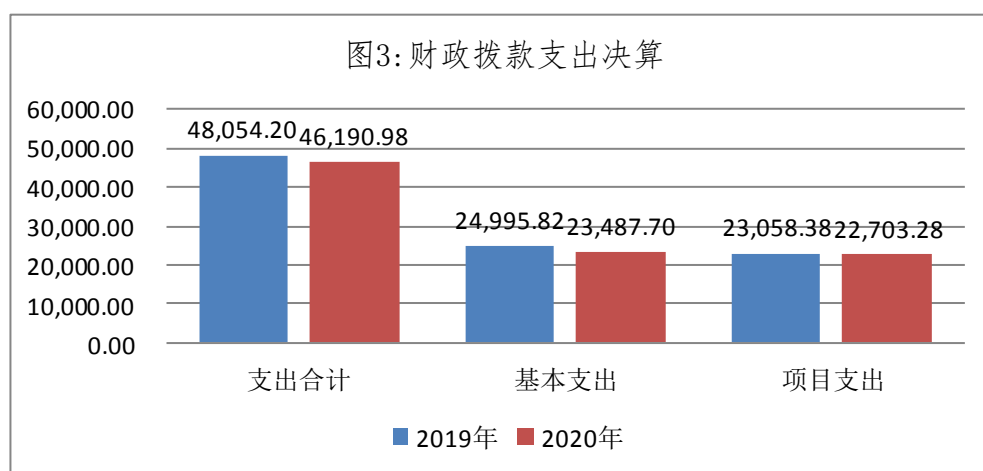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6,190.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190.98万元；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8,054.20万元相比，减少1,863.22万元。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190.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190.98万元；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8,054.20万元相比，减少1,863.22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时期，响应政府号召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比2020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收支43,377.42万元，增加2,813.56万元，增加6.5%。增加的主要原因：考核绩效奖、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政策性工资调整和省人社厅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等款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6,190.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487.70万元，项目支出22,703.28万元。与2019年度支出合计48,054.20万元、基本支出24,995.82万元、项目支出23,058.38万元相比，分别减少1,863.22万元、减少1,508.12万元、减少355.10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时期，响应政府号召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190.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37,543.23万元，占8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56.27万元，占6.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76.41万元，占1.7%；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42.09万元，占0.1%；住房保障支出4,872.98万元，占10.5%。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43,377.42万元，支出决算合计46,19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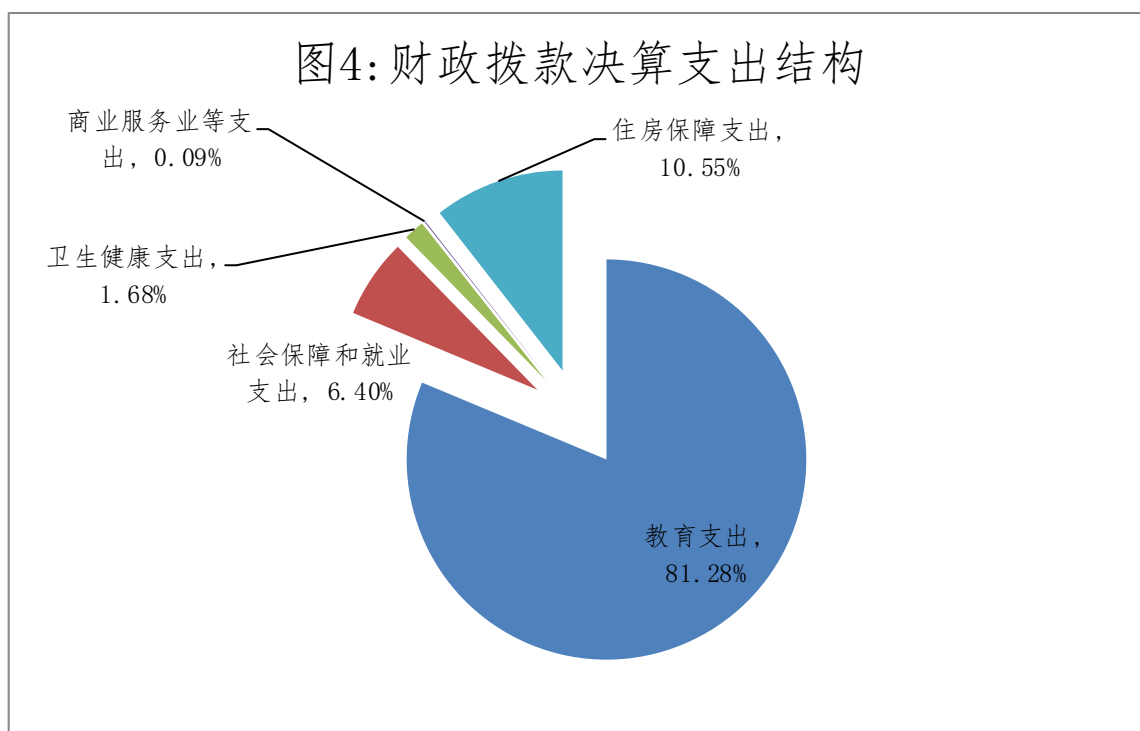
教育（类）支出37,543.23万元，占81.3%；年初预算为35,867.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技师学院高水平发展专项资金；二是年中按统一政策追加绩效考核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56.27万元，占6.4%；年初预算为2,191.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退休人员年中正常增资；二是年中按统一政策追加的退休人员慰问金。

卫生健康（类）支出776.41万元，占1.7%；年初预算为576.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后增加相应缴费。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42.09万元，占0.1%；年初预算为6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市科创委2年期的创客项目，相关款项专款专用余款结转下年使用。

住房保障（类）支出4,872.98万元，占10.5%。年初预算为4,677.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后年中追加相应款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数 23,487.70 万元，与 2019 年支出数 24,995.82 万元相比，减少 1,508.12 万元，减少 6.0%，主要原因是：疫情时期，响应政府号召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

从基本支出类别来看：人员经费 20,305.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182.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支出46.21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120.74万元相比，减少74.53万元，减少61.7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2020年无出国(境)业务以及公务交通和公务接待减少支出。完成全年预算82.00万元的56.35%，减少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2020年公务交通和公务接待减少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0年因公出国出(境)经费支出0万元，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原则编制，年度中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为零。深圳技师学院2020年无出国(境)计划，全年预算为零，支出与预算数相同。与2019年决算数52.45万元相比，减少52.45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2020年没有出国(境)业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3.74万元，完成预算64万元的68.34%；与2019年决算数60.92万元相比，减少17.18万元，减少28.20%。

（1）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020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3.74万元，完成预算64万元的68.34%，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16辆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2019年决算数60.92万元相比，减少17.18万元，减少28.20%。2020年度平均每辆车运行维护费2.73万元，车均运行维护费比2019年度减少1.08万元，减少28.35%。减少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响应政府号召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实际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0万元相同。均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与预算数相同。

（3）公务用车保有量

2020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16辆，比2019年度决算数无增减。

3. 公务接待费。

2020年公务接待费支出2.47万元，完成预算18万元的13.72%，主要用于兄弟院校来院交流考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33批次，总人数297人（不包括陪同人员）。与2019年决算数7.37万元相比，减少4.90万元，减少66.49%，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响应政府号召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深圳技师学院无此项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深圳技师学院无此项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技师学院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33个，共涉及财政资金22,703.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0年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资金”等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共涉及33个项目，共涉及财政资金16,514.77万元。该项目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表明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达到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技师学院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20年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资金”等3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绩效附件。

（1）2020 年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数 948.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圳技师学院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工作按计划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020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3 万元，执行数 33.82 万元，预算执行率 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 2020 年疫情影响，第 46 届世赛深圳市选拔赛、广东省选拔赛已于 2020 年 8 月完成，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已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以上两项大赛共有 9 人进入到第 46 届世赛国家集训队。疫情期间采购 13 台笔记本电脑，提升了教职工的工作效率，有效的保障我校日常软件系统、教学网络、教育技术的正常运行。及时组织教职工培训 65 人次，完成率达 100%以上。组织了长沙“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培训班、西安专

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培训班等各级各类培训，涉及学校各专业各岗位 65 人，有效提升教职工队伍能力素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指标执行进度较低，原因为受 2020 年疫情影响，部分业务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2020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财教（2020）81 号）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 万元，执行数 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学生资助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发放率 100%，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97.78 万元，执行数 580.3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完成待支付以前年度信息化项目及维保服务项目，且验收 100%合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广东省世赛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 299.9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省赛基地的建设，实现了以下目标：在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选拔赛上冲击多个项目的国家队代表资格；在国际性和全国性的技能竞赛中夺取更多的第一，树立深圳技师学院的品牌效应；通过竞赛培养出优秀的高技能人才，展现我校的办学实力，为深圳培养更多的技能精英。发现的主要

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国际交流合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原计划为参加国际交流 2 次，外国人员互访次数 2 次。因疫情影响，项目转为新冠肺炎防疫经费，落实疫情防控政策，按省市各级部门规定 100%完成采购防疫物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技能节活动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 2020 年疫情影响无法开展技能节活动，根据疫情监控管理办法要求，经校领导同意，取消技能节活动项目，经费由学院统筹使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教学用车和车改后差旅等费用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3.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1.09 万元，执行数 56.22 万元，预算执行率 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教职工培训经费、体检费用、招生宣传费用和支付教学用车和车改后差旅费用等，按要求只完成 4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按要求只完成 40%，因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上半年学校进行网上教学和远程办公，车辆不产生任务费用，所以只完成 40%。下一步改进措施：疫情缓解，正常返校上课，费用能按时使用。

（9）教研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9 万元，执行数 86.51 万元，预

算执行率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组织申报教研项目，加强项目阶段检查和管理，促进教研项目按时按质结题；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教学竞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研究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疫情缓解，费用能按时使用。

（10）教职工培训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5.7 万元，执行数 65.2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新员工培训、专项培训、继续教育培训、专业短期培训和专业资格培训等年度培训任务，培训人数 1128 人，完成率 100%以上。教职工专业素质提升明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科研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1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76.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组织申报科研项目，加强项目阶段检查和验收，加强成果管理，按期按质编辑出版《深圳工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疫情影响，无法正常开展项目研究。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12）临聘教师工资补助等费用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889.35 万元，执行数 7876.4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实现及时发放临聘教师工资补助等费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临聘教师工资补助等费用 1 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20 万元，执行数 315.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实现及时发放临聘教师工资补助等费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强师工程补助 2020 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198.4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通过本项目实施推进深圳技师学院建设高水平技师学院，打造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载体，引领带动全省技师学院提升技能人才培养质量。2. 通过开展培训，提高了参训教师教育教学水平，促进全省技工院校师资队伍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设计系专用电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64 万元，执行数 1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已完成 2020 中国技能大赛平面设计技术项目竞赛选拔任务；2. 已完成广东省平面设计技术项目集训队训练任务；3. 已完成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平面设计技术项目国家集训队集训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 社会化培训房租等费用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54 万元，执行数 149.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退役士兵在籍学员 113 人；与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合作开展退伍军人就

业专项培训，完成电子商务和跨境电商培训共 2 期，培训人数 53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 2020 年新冠疫情原因，上半年未开展培训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17）社会化培训鉴定考核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8.50 万元，执行数 68.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鉴定所组织社会和学生考试人数共 4603 人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社会化培训人员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61 万元，执行数 664.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共培训 11128 人次，其中强师工程培训 408 人次，企业新型学徒制 625 人次。校内辅修学历教育 2588 人次，社会化培训学员 8540 人次。按时发放我院现有教职员工工资，及授课老师课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执行进度较低，因疫情影响，上半年未开展相关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19）社会化培训日常公务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2.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49.90 万元，执行数 39.5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共

培训 11128 人次,其中强师工程培训 408 人次,企业新型学徒制 625 人次。校内辅修学历教育 2588 人次,社会化培训学员 8540 人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低,由于疫情原因,大部分课程采用线上形式,减少了大部分日常公务开支。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教学工作实际,更加科学设定学院绩效管理目标,及时指导和跟踪监督各部门落实绩效管理工作任务,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目标。

(20) 社会化培训设备和耗材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6.6 万元,执行数 66.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所有设备及耗材均能及时采购,保证教学正常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执行进度较低,因 2020 年新冠疫情原因,上半年未开展培训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1) 双创实践活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1.15 万元,执行数 101.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学年共计开展 20 余场双创比赛和活动,共计产生约 10 余个创客队伍,17 个创客项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 体检、宣传等公用定额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25 万元,执行数 220.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国家、广

东省、深圳市有关报纸、电视、电台、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媒体上开展招生广告宣传，重点宣传我校的办学特色和突出优势，引导社会舆论，形成新闻热点，吸引更多的考生、家长选择我校，促进招生工作再上新台阶，进一步提高生源质量，提升学校知名度、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其中与《技能中国》联合发起“技能证”第一届全国技能大赛专题宣传，浏览量超过百万；制作学校 VR 全景宣传，助力学校“云招生”活动；校企合作工作被新华社、人民网等中央新闻媒体刊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3）文体节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原目标：及时开展文体节节目 60 个，文体活动学生满意度 80%以上。因疫情影响，项目转为新冠肺炎防疫经费，落实疫情防控政策，按省市各级部门规定 100%完成采购防疫物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4）物料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4.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98 万元，执行数 60.36 万元，预算执行率 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57 个班，10018 名学生、4.53 万学时的课程教学任务、0.4 万学时技能俱乐部活动和技能竞赛训练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因年底临时追加，采购可用时间短，而招标周期长并存在废标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5)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2020 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6 万元，执行数 104.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机器人和现代物流相应项目建设和教师素质提高培训，及时组织教职工培训 31 人次，完成率达 100%以上。组织了长沙“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培训班 31 人，有效提升教职工队伍能力素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6) 校企合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1 万元，执行数 54.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校企深度合作，推进产教融合，提升校企合作质量，新型学徒制等校企共育模式得到推广。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7) 学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60.5 万元，执行数 299.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根据上级部门政策要求，按照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及时保证学生经费正常开支，用于学生日常管理、二级学院学生活动、招生就业宣传、校企合作各个方面，提高学生管理水平和质量，提高学校知名度和美誉度，顺利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执行进度较低原因为根据实际招生人数安排军训及体检，个别学生因身体不适等原因无法按时参加。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8) 学生奖励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23 万元，执行数 358.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及时评选并发放深圳技师学院应发放学生奖励金的人数 3485 人，集体数（次）为 700 个，学生奖励金评选发放工作完成 90%以上；奖助学金满意度达 90%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9) 学生日常管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63 万元，执行数 253.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根据上级部门政策要求，按照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及时保证学生经费正常开支，用于学生日常管理、二级学院学生活动、招生就业宣传、校企合作各个方面，提高学生管理水平和质量，提高学校知名度和美誉度，顺利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由于 2020 年游园晚会因新冠疫情防控要求无法举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0) 学生资助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46 万元，执行数 829.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及时评选并发放深圳技师学院应发放学生资助经费的人数（次）为 4200 人（次），学生资助经费评选发放工作完成 90%；奖助学金满意度达 90%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1) 预算准备金 1 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5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244.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上报《预算准备金使用情况表》，并及时支付临时性急需或新增开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无法执行或执行进度较低，因疫情影响未进行国际交流访问。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教学工作实际，更加科学设定学院绩效管理目标，及早制定、分解各项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学院预算绩效管理牵头部门及时指导和跟踪监督各部门落实绩效管理工作任务，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目标。

(32) 招生就业业务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6 万元，执行数 144.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全校计划招生 2310 人，截止到开学前的 2020 年 8 月 28 日，录取并缴费 2335 人，完成招生计划 101%，其中初中起点计划招生 1560 人，实际录取缴费 1495 人；高中起点招生计划招生 750 人，录取缴费 840 人。2020 年学校就业人数 2010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3) 专业技能竞赛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1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3.2 万元，执行数 117.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参加技能竞赛项目 283 项，并获奖 185 人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执行进度较慢，原因为年初因疫情防控减少竞赛项目，下半年承办国家多项竞赛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

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学生资助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绩效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深圳技师学院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性质的事业单位，2020年度无此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11.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845.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94.6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71.4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72.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3.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38.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46%。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接送学生实习等业务用大中巴 13 辆和车改待报废及处理车辆 6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7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9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深圳技师学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资金，不包括教育收费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教育收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资金，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工学校支出。

（七）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

反映职业教育除初等、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及技校教育外的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八）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九）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十）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中小学、职业学校等校舍建设和教学设施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具体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具体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九）结余分配：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

（二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十一）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附件

（一）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技师学院

填报人：许翔翔

联系电话：83753023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技师学院（以下简称学院）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的市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能是：

1. 通过全日制中、高等职业教育，培养高级技术技能人才，提高社会整体职业素质，为深圳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2. 通过举办业余培训等方式，面向企业在岗职工和社会人员开展技能培训、技能鉴定和继续教育等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0年，学院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把抓好疫情防控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保障全校教职员和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学院各项教学管理工作正常开展。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发展技工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省和深圳市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国家、省、市关于职业教育和技术技能人才工作的要求，对标国际一流职业院校，全方位提升学院治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坚持全面发展、创新发展、高端发展、内涵发展战略，畅通“学历证书+技能等级证书”职业技能教育体系，培养“知识+技能”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精准服务深圳建设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和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为助力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作出新贡献。

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度主要做好如下工作：

（1）切实加强党的建设。一是认真学习、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省和深圳市重要指示精神。加强党对学院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和思想政治教育。二是通过召开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党委扩大会议，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认真贯彻落实。三是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总要求，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狠抓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加强党员教育管理。

（2）招生就业取得新成绩。一是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狠抓招生基础工作。二是提前做好毕业生就业计划制定、就业指导、对口实习与就业推荐四个环节工作。三是举办就业服务周活动，拓宽就业渠道。四是联系各大型国企以及行业龙头企业来校进行招聘宣讲。

（3）全力推动“双高”建设。一是积极推进高水平技师学院项目建设，重点推进双创基地、信通学院、华为 ICT 学院、交通学院宝马基地、职业培训基地、强师工程、智慧校园、实训室、校企合作、图书馆等建设项目。二是重点推进师资队伍建设，加大在校教师培养力度，大力提升学院师资队伍能力水平。三是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制定详细工作方案，稳步推进技师学院纳入高等学校序列相关工作。

（4）聚焦深圳产业发展，全面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一是坚持“高端引领、深度合作”校企合作理念，不断

探索多层次，多维度的校企合作模式。二是通过引进企业人才标准、技术标准、企业项目、企业师资、企业文化等，优化人才培养方案、专业课程体系、实训项目内容、实训室配置等，构建符合产业需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

（5）深入实施技能提升行动。加强与深圳各区合作，成立特色训练学院，面向各行业企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针对在岗职工、转岗人员、就业重点群体等提供培训服务。

（6）有序推进技能竞赛工作。科学制定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竞赛方案，积极组织参加世赛深圳市、广东省选拔赛和全国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同时承办多个项目的深圳市、广东省选拔赛。

（三）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2020 年度，学院自觉遵守《预算法》《深圳市本级部门预算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在编制年度预算时，严格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准确、完整编制预算，认真对本单位履行职能和各项业务所需经费进行分析和测算，评估相关预算项目规模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年度预算编制情况较好。

2020 年度，学院部门预算总收入 51,386.5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029.03 万元，增长 6.2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377.42 万元、事业收入 6,95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59.12 万元。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 51,386.5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029.03 万元，增长 6.26%。其中：人员经费 20,878.31 万元、公用经费 4,040.29 万元、项目支出 26,467.94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1. 生均经费增加，主要原因是生均经费标准调升。2. 在职人员经费增加，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3. 公用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 2020 年重新招标，按有关政策和实际情况增加相关经费预算；4. 退休经费增加，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和正常增资。5. 教育费附加经费增加，主要是加大了教学设备的投入力度。

2.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

2020 年度，学院各项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覆盖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政府采购、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绩效目标明确、依据充分、设置完整且符合实际，绩效目标做到了对各项工作的全覆盖。

（四）2020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财务管理。

学院制定了《党委会议制度》《财务管理办法》《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这些制度的健全和完善，为学院部门预算执行提供了坚实的、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2020 年度，学院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能够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项目计划和资金用途执行各项支出，通过信息化手段和分类核算对部门预算支出进行控制，年度预算执行较好。

学院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有关财政法规以及收支两条线管理、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结算等规定，明确经费支出权限和程序，各项经费支出合法、合规、效果较好。

2. 收支管理。

2020 年度，学院决算总收入 54,059.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190.98 万元、事业收入 7,269.80 万元、其他收入 1.2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97.47 万元；决算总支出 54,059.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305.01 万元、公用经费 3,182.70 万元、项目支出 30,571.81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 54,595.60 万元相比，总支出减少 536.08 万元，主要原因为：响应政府号召，在疫情时期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

3. 政府采购管理。

学院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有关法规规定，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和履约评价等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政府采购运作情况良好。2020 年部门执行采购预算共计 11,188.17 万元，共计采购项目 266 个，全年下达招标采购计划全部完成：其中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85 个，预算金额 5,659.05 万元；校内集中采购项目 181 个，预算金额 5,529.12 万元。此外完成本部门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资金 7 个项目，合计金额 580.34 万元。

4. 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

学院严格按照“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开展事前审批，

并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开展具体的项目实施与评估验收工作。学院强化合同管理，严格要求第三方单位按合同约定内容开展项目实施，提交约定成果；同时加强与第三方单位的沟通和合作，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要求第三方派驻人员常驻学院开展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2）项目监管与评估验收。

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进度安排，开展合同跟进评估工作，加强和第三方单位沟通，及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对项目质量和时效严格把关，推动项目顺利完成。

5. 资产管理。

在资产管理中，学院遵循统一制度、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定期组织固定资产清查，及时了解掌握固定资产情况，并做到账实相符，固定资产利用率近 100%，充分发挥了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6. 人员管理。

截止 2020 年底，学院由财政拨款开支的实有在编人数 417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00 人，其中离休人员 0 人，财政补助退休人员 100 人。财政供养人员支出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

7. 预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和时间安排，2020 年学院将 2020 年预算信息和 2019 年决算信息向社会公众公开，任何单位和个人可在学院门户网站进行查询。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 年度，学院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对深圳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着力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实。在稳定常规教学运行的基础上，创新工作方式，狠抓工作落实，力争在校企合作、国际合作、世界技能大赛等方面取得突破。全面推进高水平技师学院创建工作，积极推动学院纳入高职申报工作，着力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完成校内学生技能鉴定考核，精准服务深圳新兴产业发展，努力探索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新模式，克服疫情影响，在招生就业方面取得佳绩。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学深悟透、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深圳重要指示精神，用于指导学院工作实践。

一是坚持学以致用、学用一体。2020 年度，校党委班子落实 40 次党委会第一议题学习，组织 12 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集中学习，外请专家教授 6 次来校作专题辅导，组织专兼职党务工作者、党员教师赴市内外参加各类党性教育、业务提升培训 131 人次。全校党员领导干部积极参加深圳市组织的局级、处级干部培训班，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提高了学习效果；二是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紧密结合，并用于指导学院教学管理工作。全面深入推动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和纳入高等学校序列等各项重点工作，促进提高学院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质

量。

2. 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

一是加强党对学院工作的全面领导。学院成立党委办公室、马克思主义学院，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和思想政治教育。二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改进党建基础工作。优化设置保卫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支部，完成 15 个支部委员调整，配齐配强各支部班子。按照“六有”标准建设 2 个党建活动室，大力推进主题党日和“政治生日”活动。

3. 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保障学院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2020 年，学院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科学、精细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一是做好人员、技术、物资和设备应急储备。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强化统筹协调，全力做好口罩、消毒液、测温仪等疫情防控物资的采购储备及教职工、学生复工复产核酸检测工作。二是进一步完善学院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学院制定完善了开学“两案八制一规范”，组织了 2 次学生返校模拟演练，与辖区相关部门建立联动机制。三是制定学院信息摸排统计工作方案，成立学院疫情信息摸排统计工作组，实施疫情摸排工作责任制。每天组织对 11000 多名师生员工和校内所有从业人员近 14 天健康状况进行动态排查。四是严格校园管理和环境整治，实行校园封闭式管理。开展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和消毒工作，成立 22 个消杀小组，按照

疫情防控要求及时进行消毒。营造校园防控氛围，在醒目位置，制作并安装了抗疫防疫的宣传条幅和科普海报。五是做好教育教学管理和心理疏导工作。结合专业特点，灵活调整课程和教学计划安排，组织实施线上教学，同时开通 2 条心理咨询热线，教育引导树立积极理性的防疫心态和战胜疫情的信心和勇气。疫情发生以来，学院新冠肺炎确诊病例 0 人，疑似病例 0 人，确保 11000 多名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工作和学习。“新冠”疫情期间，学院共开设近 1000 门网课，完成 91676 学时的网络教学，学院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4. 推动高水平技师学院和纳入高职“双高”建设。

2020 年度，学院积极推进高水平技师学院项目建设，重点推进双创基地、信通学院、华为 ICT 学院、交通学院宝马基地、职业培训基地、强师工程、智慧校园、实训室、校企合作、图书馆等建设项目。重点推进师资队伍建设，2020 年度，学院共招聘专职教师 18 名。其中博士 6 名，硕士 11 名，正高 2 名，副高 3 名。积极组织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班主任等参加各类专业培训班，大力提升学院师资队伍专业水平。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组织专家组对学院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项目开展现场中期评估，查阅相关资料并实地考察项目建设情况，对学院全面落实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方案、各项任务以及取得的办学成绩给予充分肯定，顺利通过中期评估。此外，根据省的部署安排，学院对标国内高水平职业院校，积极推进纳入高等学校序列工作，顺利通过省人社厅督导组专项检查，学院被列为首批纳入高等学校序列试点的

3 所技师学院之一，正按程序推进。

5. 克服疫情影响，招生就业工作取得较好成绩。

2020 年度，学院继续坚持“择优、灵活、公开、干净”的招生原则，做到有章可循、有法可依、依规办事；就业工作紧抓计划制定、就业指导、对口实习与就业推荐四个环节工作，实现“高质量”、“高薪”和“高水平”就业。

2020 年度，学院计划招生 2310 人，经过中考录取、学考录取、高考录取、高职高考和艺考术科的录取，截止到开学前的 8 月 28 日，录取并缴费 2335 人，完成招生计划 101%，其中初中起点计划招生 1560 人，实际录取缴费 1495 人；高中起点招生计划招生 750 人，录取缴费 840 人。

2020 年度，学院采取了以下措施加强和改进就业工作：一是建立和完善就业工作队伍，广泛动员和发动教职员工支持参与毕业生就业工作，多渠道为毕业生就业提供有效需求信息。二是加强就业形势和政策宣传教育工作，引导毕业生转变就业观念，积极推进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三是加强毕业生创业教育，积极鼓励毕业生自主创业。四是建立未就业毕业生信息登记表，详细了解毕业生就业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积极向用人单位推荐，使毕业生能够及时就业。五是举办就业服务周活动，扩大就业渠道。与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共同举办“深圳技师学院毕业生校园双选会暨龙岗区名企进名校专场校园招聘会”活动，联系深圳地铁、深圳机场、深圳水务等大型国企，以及华大基因、宝马、丰田、周大福、大族激光、深圳园林等行业龙头企业来校进行招聘宣讲。共

组织近 150 家用用人单位来校招聘毕业生。2020 年度，学院完成就业人数 2010 人，初次就业率达 99%，专业对口率达 86%。

6. 聚焦深圳产业发展，全面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学院坚持“高端引领、深度合作”校企合作理念，不断探索多层次、多维度的校企合作模式。通过引进企业的人才标准、技术标准、企业项目、企业师资、企业文化等，优化人才培养方案、专业课程体系、实训项目内容、实训室配置等，构建符合产业需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2020 年，学院推荐周大福等 5 家合作企业，积极参加深圳市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试点，推进校企融合发展。根据深圳产业发展对人才需求，2020 年，学院新增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在原有专业基础上，改造提升商务管理、影视制作、游戏设计、动画设计、广告设计等专业，为相关产业发展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

7. 细化考核流程和标准，圆满完成校内学生技能鉴定考核工作。

2020 年度，学院组织学生共完成五类鉴定考核工作，完成全国(无纸化)鉴定考试 1905 人次(1 批次)；深圳市技能鉴定考试 1786 人次(5 批次)，分别为理论考试 1016 人次、实操考试 770 人次；珠宝行业协会鉴定考试 448 人次(1 批次)，分别为理论考试 224 人次、实操考试 224 人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2 批次)，分别为广东省技工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理论 180 人次、实操 180 人次，深圳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评价理论 52 人次、实操 52 人次。在考试组织过程中，

均做到考前、考中、考后各项组织工作周密、细致，操作流程规范、高效，圆满完成本年度技能鉴定与等级认定考核任务。

8. 深入实施技能提升行动，职业培训取得丰硕成果。

学院与深圳各区合作成立特色训练学院，面向行业企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为在岗职工、转岗人员、就业重点群体等提供针对性的专业培训服务。2020 年度，学院培训各类技术技能人才共 11128 人次。面向全省技工院校举办各类培训班 3 期，共培训相关教师 100 余人。根据《深圳市企业新型学徒制实施办法》，与金百泰公司、海格物流、万乐药业共同实施新型学徒制培养计划，已开班 6 个工种，培养人数 216 人。实施“粤菜师傅”“南粤家政”工程，与盐田区人力资源合作，开展粤菜师傅-潮式卤味制作和育婴员培训，分别培训 31 人和 32 人。

9. 认真组织参加各类职业技能大赛，取得优异成绩。

2020 年度，学院制定了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竞赛方案，积极组织参加世赛深圳市、广东省选拔赛。同时承办多个项目的深圳市、广东省选拔赛。学院选手参加世赛深圳市和广东省选拔赛，取得优异成绩。其中：平面设计、3D 数字游戏艺术、工业设计技术、印刷媒体技术、云计算等 5 个项目获广东省第一，共有 9 名选手进入国家集训队。学院 5 名选手代表广东省参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的 5 个世赛项目选拔赛，取得 4 金 1 银的突出成绩，金牌总数在全国参赛院校中名列前茅。此外，学院教师参加第二

届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2 名教师分别荣获一等奖（文化类第一名）和三等奖。学院学生参加 2020 年第十六届微软办公软件全国总决赛，第四次蝉联冠军，将代表中国参加全球总决赛。参加第十届全国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与信息素养大赛，学院 6 名学生与全国各高校大学生同台竞技，夺得一、二、三等奖和团体二等奖。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0 年度，学院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意见》，严格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以及市财政部门的要求，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年度履职绩效情况如下：

1. 社会效益影响持续扩大。

一是学院对标国内高水平职业院校，积极推进纳入高等学校序列工作，被列为首批 3 所纳入高等学校序列试点技师学院之一，这是学院继成为广东省首批 5 所技师学院之一、10 所高水平技师学院创建单位之一外，学院社会影响持续扩大的又一佐证。

二是学院积极组织参加世赛深圳市、广东省选拔赛，同时承办多个项目的深圳市、广东省选拔赛。学院选手参加世赛深圳市和广东省选拔赛，取得优异成绩，其中，平面设计、3D 数字游戏艺术、工业设计技术、印刷媒体技术、云计算等 5 个项目获广东省第一，共有 9 名选手进入国家集训队。

三是取得第一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 4 金 1 银的突出成绩，金牌总数在全国参赛院校中名列前茅。

四是学院教师参加第二届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2 名教师分别荣获一等奖（文化类第一名）和三等奖。学院学生参加 2020 年第十六届微软办公软件全国总决赛，第四次蝉联冠军，将代表中国参加全球总决赛。参加第十届全国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与信息素养大赛，学院 6 名学生与全国各高校大学生同台竞技，夺得一、二、三等奖和团体二等奖。

2. 专业设置结构更加完善。

一是适应深圳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提升我院办学层次和人才培养内涵，调整办学架构，优化专业定位，率先在全国技工院校中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

二是新增 8 个新专业。设计学院新增广告设计与制作专业、动画设计专业、游戏设计专业、影视制作专业，商贸学院新增商务管理专业、金融管理专业，珠宝学院新增珠宝首饰技术与管理专业，信通学院新增人工智能专业；

三是提升 1 个专业培养规格，交通学院的汽车维修专业培养层次由预备技师提升为技师，一流品牌专业集群注入新内涵。

3. 合作办学层次全面提升。

一是与华为、腾讯、亚马逊、宝马等世界知名企业签约，开展深度合作，“新型学徒制”全面开花，“高端引领 深度合作”校企合作体系建设进展迅猛，不断完善。

二是先后与德国客尼职教集团、加拿大乔治亚学院、新西兰 YOOBEE 设计学院等海外机构、职业院校开展合作交流，在专业建设、课程开发、标准引进、联合培养、师资培训、技能竞赛、交流互访等方面，开展多层次、多维度的国际合作。

三是开展多期广东省强师工程培训班，华南“双元制”师资培训高地初具雏形。在招生、就业、校企合作、双创、教科研等多方面，为社会创造积极效益，不断提升深圳技师学院办学水平、人才培养质量、社会影响力与经济贡献度。

4. 科研教研实力持续增强。

一是科研教研实力继续引领全国技工院校，目前有 100 余项研究成果获得知识产权授权保护，获“中国职协优秀科研单位”、“中国职协科研成果突出贡献奖”等荣誉称号；

二是 2019-2020 学年度全校专职教师公开发表论文的数量为 246 篇；

三是教师参加第二届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国家级）获一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参加第二届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省选拔赛（省级）获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5 个、三等奖 3 个；参加 2020-2021 学年度深圳市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1 个。

5. 办学要素条件越来越好。

一是年末学院固定资产原值 14.25 亿元，年内增加 0.47 亿元，有通用设备约 3.4 万台套，专用设备约 2.9 万台套，家具用具约 2 万件，图书馆馆藏图书（纸质）约 38 万册。

二是校内办学设施功能更加科学，全年改造改善专业实训室 11 个，改造改善公共基础设施 30 处；

三是教学物料满足教育教学实训需求，全年教学计划顺利完成。

6. 先行示范“新型学徒制”。

全国首创“新型学徒制”教育模式。一是“招生即招工，入校即入企”。学生入学即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成为企业正式员工（学徒），企业按照不低于深圳最低工资标准，每月给学生发工资 2130 元、学生依法参加社会保险，享受深圳医保、工伤和社保待遇。二是校企双元培养，所学即所用。学习内容与岗位要求无缝对接，学生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得到企业认可，开创先行示范新型学徒制。

学院开创的新型学徒制，学生在校期间，企业直接与学生签订劳动合同，学生取得工资并享有“五险一金”。区别于人社部为企业在岗员工；也区别于教育部的现代学徒制，学生只有毕业才能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学院始终把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着力构建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健全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细化工作规则、工作流程和操作指南，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二是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提高预算绩效

管理能力。根据学院工作实际，及时、科学、规范制定分解预算绩效目标，建立财务部门与各预算绩效管理单位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双向反馈工作机制，加强沟通协调工作。预算执行，紧密跟踪、监督，根据学院有关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执行预算支出，全年在内控系统完成审批报销单据 3051 单，完成支付金额为 54,649 万元，全年共出具 10 期预算执行报告和采购项目进展通报，明显提高了预算执行率。预算督促，创新举措，有效督促各部门预算经费使用。

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的跟踪监督，指导和监督各责任单位完成预算绩效管理目标，及时发现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督促有关责任单位认真整改，及时公布预算绩效管理相关信息，增强预算绩效管理透明度。

四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的支出。严控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出境）等各项开支。2020 年学院“三公”经费与日常公用经费控制良好，预算执行率均控制在 90%以下。

五是规范财务支付手段，全面执行公务卡结算制度。目前学院财务支付都是采用公务卡结算或转账支付，提高了公务支出透明度，加强了财政监督和廉政建设。

六是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学院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杜绝“小金库”违法行为。遵守“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是构筑学院财务安全长效机制的重要举措。

七是编报部门办学绩效考核工作。根据市财政局的要

求，聘请专业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了对各部门 2020 年办学绩效的考核。推进办学经费绩效评价，根本目的是为了提高办学效益，严格预算执行，就是要用更少的经费投入，产出更多的办学成绩、教学成果、育人成就，确保办学经费都用在刀刃上，实现办学效益的最大化。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一是学生日常管理经费及办公与教学经费支出受疫情影响而减少。

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需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2. 今后改进措施。

（1）总结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研究分析原因，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进一步做好今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结合教学工作实际，更加科学设定学院绩效管理目标，及早制定、分解各项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学院预算绩效管理牵头部门及时指导和跟踪监督各部门落实绩效管理工作任务，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目标。

（3）继续加强信息化建设，创新预算绩效管理方式和方法，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信息化管理水平。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1. 积极借鉴国内外、其他省市、深圳市其他单位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做法，根据学院实际，健全完善

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2. 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调动各单位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能力。

3. 建议举办预算编制和执行、项目支出管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指标制定等各类专题培训，开展单位之间预算绩效管理经验交流活动，促进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技师学院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教育培养全日制学生、社会化教育培训	2020 年以来，学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深圳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关于职业教育和技能人才工作的部署，大力推动改革实践，创新发展，取得了显著办学成绩	513865380.60	433774201.09	540595149.16	461909836.30
	金额合计		513865380.60	433774201.09	540595149.16	461909836.3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圳技师学院着力培养全日制学生，开展技能人才社会化培训，为深圳成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培养输送优秀合格技能人才，着力在以下六个方面改革创新，突出优势特色，在全国技工院校乃至职业院校中引领发展，先行示范。（一）在建立职业教育“立		深圳技师学院着力培养全日制学生，开展技能人才社会化培训，为深圳成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培养输送优秀合格技能人才，着力在六个方面改革创新，突出优势特色，在全国技工院校乃至职业院校中引领发展，先行示范。提升学校职业教育水平。2020 年以来，深圳技师学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			

况

立交桥”方面先行示范；加强不同教育类型学校之间的合作办学，在全国率先探索建立职业教育的全方位“立交桥”，使我校全方位“立交桥”办学模式成为全国职业院校先行示范模式。（二）在校企合作办学方面先行示范；要大力推广“新型学徒制”培养模式，结合企业用人需求，对“新型学徒制”办学的具体形式灵活变通，适时创新。要进一步拓展校企合作的内涵与外延，与高端企业合作共建人才培养、技术研究、世界大赛、技能传承、双创基地等各类创新载体，使我校“高端引领 深度合作”校企合作成为全国职业教育领域的一面旗帜，先行示范、引领发展。（三）在粤港澳大湾区职业教育合作交流方面先行示范；与港澳职业院校缔结姊妹学校，建立交流互访、职教论坛、联席会议等常态化交流机制。依托专业标准优化、职业素养提升、认证标准互认等专业建设平台，学习港澳地区先进职业教育模式，提升我校职业教育水平。

（四）在职业技能培训方面先行示范；深化学院与龙岗区、盐田区、龙华区、宝安区、福田区等的战略合作，结合所在区的特色产业和我校优势专业，加快建设特色学院和培训基地。充分发挥学院师资人才、教学设备、专业课程等资源优势，为各区特色产业、重点企业培训技师、高级技师等紧缺技术技能人才。（五）在高质量招生就业方面先行示范；接下来，我们仍然要坚持全员招生、全程招生、阳光招生等行之有效的招生策略，不断深化“高端引领 深度合作”校企合作办学，不断完善实习转就业制度，实施毕业生就业质量第三方跟踪调查等创新措施，使我校招生就业质量再上新台阶，在全国技工院校中发挥“头雁效应”。（六）在双创教育体系建设方面先行示范；要采取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分层分类、协同递进的方式，优化课程体系，贯通教学实训、校企合作、创业孵化、竞赛、成果转化等环节，通过双创学院（创新创业

要讲话和对深圳重要指示精神，学校深入学习并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发展技工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关于职业教育和技能人才工作的部署，大力推动改革实践，创新发展，取得了显著办学成绩，培养输送优秀合格技能人才，从以下几个方面突出学院优势特色。（一）完成在建立职业教育“立交桥”方面先行示范；学院加强不同教育类型学校之间的合作办学，在全国率先探索建立职业教育的全方位“立交桥”，使学院全方位“立交桥”办学模式成为全国职业院校先行示范模式。（二）完成在校企合作办学方面先行示范；学院大力推广“新型学徒制”培养模式，结合企业用人需求，对“新型学徒制”办学的具体形式灵活变通，适时创新，并进一步拓展校企合作的内涵与外延，与高端企业合作共建人才培养、技术研究、世界大赛、技能传承、双创基地等各类创新载体，使学院“高端引领 深度合作”校企合作成为全国职业教育领域的一面旗帜，先行示范、引领发展。（三）完成在粤港澳大湾区职业教育合作交流方面先行示范；学院与港澳职业院校缔结姊妹学校，建立交流互访、职教论坛、联席会议等常态化交流机制。依托专业标准优化、职业素养提升、认证标准互认等专业建设平台，学习港澳地区先进职业教育模式，提升学院职业教育水平。（四）完成在职业技能培训方面先行示范；学院深化与龙岗区、盐田区、龙华区、宝安区、福田区等的战略合作，结合所在区的特色产业和我校优势专业，加快建设特色学院和培训基地。充分发挥学院师资人才、教学设备、专业课程等资源优势，为各区特色产业、重点企业培训技师、高级技师等紧缺技术技能人才。（五）完成在高质量招生就业方面先行示范；接下来，学院坚持全员招生、全程招生、阳光招生等行之有效的招生策略，不断深化“高端引领 深度合作”校企合作办学，不断完善实习转就业制度，实施毕业生就业质量第三方跟踪调查等创新措施，使学院招生就业质量再上新台阶，在全国技工院校中发挥“头雁效应”。（六）完成在双创教育体系建设方面先行示范；学院采取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分层分类、协同递进的方式，优化课程体系，贯通教学实训、校企合作、创业孵化、竞赛、成果转化等环节，通过双创学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对学院各教学部门的双创教育工作进行统一规划布局，形成“一体多翼，特色发展”的创新创业生态圈。学院利用后发优势，高标准规划，高水平建设，高质量运行，建设国内一流、具有深圳特色的双创教育示范基地。

	孵化基地)建设,对学院各教学部门的双创教育工作进行统一规划布局,形成“一体多翼,特色发展”的创新创业生态圈。我们要利用后发优势,高标准规划,高水平建设,高质量运行,建设国内一流、具有深圳特色的双创教育示范基地。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输送技能人才数量(当年毕业生数量)	≥2000 人	2010 人
			社会化培训人次	≥9000 人	11128 人
		质量指标	技能竞赛项目获奖数量(人次)	≥120 人次	185
			专职教师中获得博士学位人数	8 人	8 人
			生师比	≤24	24
		时效指标	招生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万元财政投入培养学生数	0.2	0.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研成果利用率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培养技能人才学生数	≥10000 人	10011 人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98%
			就业单位满意度	≥90%	95.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就业率	≥95%	98.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的明细化情况。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的保障情况。	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	4.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出进度)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geq 95\%$的，得 6 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80\%$的，得 1 分。	6
综合评分					98.1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许翔翔	

（二）项目自评表，详见绩效附件。

（三）《学生资助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绩效附件。